



联合国 大会



Distr.
GENERAL
A/37/572
27 October 1982
CHINESE
ORIGINAL: ARABIC/
ENGLISH

第三十七届会议
议程项目 31 和 34

巴勒斯坦问题

中东局势

1982年10月22日

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常驻联合国代表

给秘书长的信

谨随函转递 1982 年 10 月 22 日巴勒斯坦解放组织常驻联合国观察员给阁下的信。

请将此信作为大会议程项目 31 和 34 的文件散发。

常驻代表

阿里·特赖基(签名)

附 件

1982年10月22日巴勒斯坦解放组织
常驻联合国观察员给秘书长的信

谨转递所附1982年9月24日被占领的巴勒斯坦领土境内巴勒斯坦妇女的
请愿书。

常驻观察员

祖赫迪·拉比卜·特尔齐(签名)

附 录

1982年9月24日被占领的巴勒斯坦领土境内
巴勒斯坦妇女的请愿书

被占领的巴勒斯坦领土境内的巴勒斯坦妇女，极度震惊地获悉野蛮残酷的集体屠杀的消息，贝鲁特的萨布拉和夏蒂拉巴勒斯坦难民营里数千名和平居民——男女、儿童——成了这场集体屠杀的受害者。这场屠杀之野蛮和残忍，较之纳粹分子和鞑靼人的罪行有过之而无不及，医生、护士和在医院里正在接受治疗的国际上禁止使用的杀人武器的受害者也都不能幸免。

巴勒斯坦妇女把这场骇人的大规模屠杀和这些丧天害理的行径的责任归之于以色列和美国，她们吁请联合国立即制止这场连续不断的屠杀，力使以色列侵略军撤出黎巴嫩，并尽一切可能采取行动，给我们巴勒斯坦人民合法的权利，使我们能在我们人民对内对外唯一合法的代表巴勒斯坦解放组织的领导下，在自己的领土上建立起一个独立的巴勒斯坦国，以使这样的悲剧不会在巴勒斯坦难民营或有我们人民生活的任何地方重演，使我们人民能够安全平静地生活。做不到这点，我们这个地区和整个世界的和平与安全就永远没有保证。

— — — — —